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從業人員甄試試題

職階 / 甄選類科：專業職(二)外勤 / 郵遞業務【C8301-C8323】

專業科目 (2)：郵政法規大意(含郵政法、郵件處理規則及郵務營業規章第 6 章)

入場通知書編號：

注意：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卡、入場通知書編號、桌角號碼、甄選類科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雙面，共 60 題，其中【第 1-40 題，每題 1.5 分，佔 60 分】；【第 41-60 題，每題 2 分，佔 40 分】，限用 2B 鉛筆作答，請選出最適當答案，答錯不倒扣；未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③應試人得自備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機（須不具財務、工程及儲存程式功能且按鍵不得發出聲響），應試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若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扣 10 分，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
④答案卡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一部分：【第 1-40 題，每題 1.5 分，共計 40 題，佔 60 分】

- 【3】1. 下列何者非屬郵政法上之郵件？
①新聞紙 ②小包 ③瘡啞人文件 ④雜誌
- 【4】2. 中華民國總統、副總統就職紀念郵票，由何機關發行？
①總統府 ②行政院 ③交通部 ④中華郵政公司
- 【4】3. 下列何者非屬郵政法所稱之郵政公用物？
①郵政建築物 ②郵用機具 ③郵用車輛 ④郵袋
- 【3】4. 下列中華郵政公司業務，何者須經交通部核定始得經營？
①存簿儲金 ②簡易人壽保險 ③代售業務 ④郵政資產之營運
- 【2】5. 運送業者得否遞送具通信性質文件？
①均不得遞送 ②僅得附送與貨物有關之通知
③僅得遞送經法院許可之文件 ④僅得遞送經交通部許可之文件
- 【1】6. 依郵政法規定，有事實足認郵件內裝之物為禁寄物品，而寄件人不同意開拆時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①中華郵政公司得拒絕接受該郵件 ②中華郵政公司不得拒絕接受該郵件
③中華郵政公司得加收處理費 ④中華郵政公司得延後投遞該郵件
- 【3】7. 民間企業可否使用英文「post」文字，表彰其營業名稱？
①未違反郵政法，可以使用 ②違反郵政法，不得使用
③經中華郵政公司同意方得使用 ④經交通部同意方得使用
- 【3】8. 依郵政法規定，限制行為能力人關於郵政事務對中華郵政公司所為之行為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①準用有行為能力人之行為 ②類推適用有行為能力人之行為
③視為有行為能力人之行為 ④推定為有行為能力人之行為
- 【2】9. 依郵政法規定，有關國際郵件事務，應優先適用何種法律？
①郵政法 ②國際郵政公約或協定
③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 ④民法
- 【2】10. 有關明信片之資費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①由行政院核定 ②由交通部核定
③由立法院核定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
- 【1】11. 已發行之郵票欲廢止者，應於多久前公告？
①一個月 ②二個月 ③三個月 ④六個月
- 【1】12. 有關污損之郵票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①已失其效用 ②得向郵局換取新票
③得向郵局換取現金 ④僅得供交寄印刷物使用
- 【4】13. 運送業者輔助載運郵件，其載運費如何決定？
①由中華郵政公司訂定公告之 ②由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訂之
③由交通部訂之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與運送業者商訂之
- 【4】14. 郵件補償金請求權自受領補償人收到中華郵政公司通知之日起，逾多久期間不行使而消滅？
①一年 ②二年 ③三年 ④五年
- 【4】15. 無法投遞之包裹經寄件人表示拋棄者：
①郵局得依無主物先占之規定取得所有權
②郵局得任意處分
③應由原寄郵局招領揭示一個月，屆期無人領取者，始為無著郵件
④視為無著郵件，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
- 【1】16. 有關郵件處理規則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①中華郵政公司於包裹轉運期間，發現其內容易於自然變質或消滅時，為收件人之利益，得不經通知或其他手續，立即變賣之
②包裹經變賣或銷燬者，由中華郵政公司以拍照或其他適當方法存證備查
③包裹變賣所得價款，於扣除各項費用後，賸餘款項通知寄件人領取
④無法投遞之包裹，因往返詢問致內容自然變質或消滅者，中華郵政公司不負補償責任

- 【4】17. 依郵件處理規則，下列何者不屬於郵件費率「優待」應具備之條件之一？
①大宗郵件 ②依中華郵政公司之規定書寫郵遞區號
③分區捆紮 ④當場繳納郵資
- 【4】18. 限時郵件延誤送達，經查明為郵局之過失所致者，原寄郵局或投遞郵局應憑郵件封皮，退還：
①限時費 ② 2 倍限時費
③全部資費 ④報值費、保價費外已付之全部資費
- 【2】19. 下列何種郵件得依寄件人之申請，限定投交收件人本人親收？
①國內掛號函件 ②國際掛號函件 ③國內快捷郵件 ④國際快捷郵件
- 【4】20. 依郵件處理規則第 37 條規定，下列何種文件或物品，絕對禁止交寄，無但書之除外規定？
①易燃、易爆裂或其他危險物品 ②活生動物
③鴉片、嗎啡及其他麻醉物品 ④放射性物品
- 【2】21. 猥褻妨害風化之文件或物品，於郵局收寄後發現者，應如何處置？
①退回原寄郵局 ②交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③投交收件人 ④退還寄件人
- 【2】22. 下列哪一項郵件得通知收件人至郵局領取？
①同日同一收件人之印刷物總重量為三公斤者 ②包裹重量為五公斤，其收件人地址車輛通行不便
③包裹外皮破損但無須當面開驗者 ④收件人不在，鄰居拒絕代收
- 【3】23. 下列何項地區之郵件與中華郵政公司「得不按址投遞」的規定不符？
①深山 ②羊腸小道在二公里以上，非郵路所必經之地區
③偏遠地區住戶或村落，平均一個月郵件不足一百件者
④其他因交通不便，投遞顯有困難，經中華郵政公司訂定之特殊區域
- 【4】24. 下列何者不得受中華郵政公司委託，遞送郵件？
①年滿二十歲之自然人、國民中學以上學校畢業及身心健康
②人力派遣業、汽車貨運業、汽車路線貨運業或航空貨運承攬業
③設於學校內之郵政代辦所 ④設於學校內之金融服務業
- 【1】25. 有關郵件處理規則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①無法投交收件人或經收件人拒絕收受之郵件，為無著郵件
②無法投遞之國內函件，退還寄件人；但寄件人交寄時，於封面上註明無法投遞免退回者，不在此限
③無法投遞之國內非掛號新聞紙、雜誌，退回原寄郵局，並發單通知寄件人，自通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至指定郵局補付郵資領回
④無法投遞之國內及國際包裹，寄件人在相關包裹單據上有註記者，依其註記辦理
- 【2】26. 已遞交之下列郵件中，何者得交由郵局退回？
①有拆過痕跡之函件 ②雜誌 ③報值或保價信函 ④包裹
- 【2】27. 國際掛號函件之補償金額，每件為：
①新臺幣五百七十五元 ②依國際貨幣基金特別提款權三十計算單位，計算補償金額
③依國際貨幣基金特別提款權一百五十計算單位，計算其補償金額
④依交寄郵件內容及價值定之
- 【3】28. 收件人委託他人代領報值及保價郵件者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①應交驗招領郵件通知單 ②應交驗收件人委託書
③由代領人出示收件人身份證明文件 ④由代領人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
- 【4】29. 有關改寄之郵件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①信函由原寄地改寄新寄達地，與原付資費相同者免費，不同者補足資費差額
②新聞紙改寄者，另付自寄達地改寄新寄達地資費
③國內包裹按照寄達地寄往新寄達地之資費另付資費
④國內代收貨價報值包裹改寄時，並應另付報值或保價費
- 【3】30. 有關郵件撤回費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①郵件因撤回而須另付退回或改寄資費者，仍應補付
②申請將撤回之郵件由航空或限時退回或改寄者，應另付航空或限時費
③郵件撤回後重行交寄者，免另付資費
④寄件人同時寄交同一收件人並發由同一郵路運遞同一種類大宗郵件，申請撤回者，僅按一件付費
- 【4】31. 有關無著郵件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①退還寄件人之郵件，如原件為欠資郵件，於投交時向寄件人收取
②無法投遞或按規定不予寄遞而不能退還寄件人之郵件，應由原寄局招領揭示一個月，逾期無人領取者為無著郵件
③無著郵件由中華郵政公司指定之郵局拆閱處理，如能獲知寄件人地址，即將原件裝入特製封套，退還寄件人
④內裝文件或物品係有價值或能作買賣標的者，自郵件交寄日起滿三個月無人認領者，即將其變賣
- 【2】32. 依郵務營業規章，有關郵件撤回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①各類郵件除依規定經扣留、沒入或銷燬者外，於未投遞前，寄件人得申請撤回
②國際郵件均得於未投交收件人前申請撤回
③寄件人申請撤回郵件，請由航空寄發者，國內依航空信函資費加付航空費
④寄件人需要寄達局將處理情形由航郵或電話或傳真通知者，應另再加付航空費或電話或傳真費

【請接續背面】

- 【2】33.有關無法投遞郵件之處理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①無法投遞之國內函件退還寄件人，無寄件人姓名、地址者，退回原寄局。但寄件人交寄時於封面上註明無法投遞免退回者，不在此限
 - ②未書有寄件人姓名、地址之明信片均退回原寄國
 - ③未以寄達國通曉之文字註明應行退回之非掛號印刷物，不予退回原寄國，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
 - ④無法投遞之國際包裹，依寄件人在相關包裹聯單或發遞單上批註之意旨辦理
- 【4】34.交寄國內郵件，如郵件已運至郵件處理中心，申請撤回，有關撤回費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①零星國內平件不收撤回費
 - ②零星國內普通掛號不收撤回費
 - ③零星國內包裹不收撤回費
 - ④零星國內快捷不收撤回費
- 【4】35.依郵務營業規章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①國際郵件存局候領期間，以候領之次日起算二個月為限
 - ②無法投遞之國際函件，無論封面有無寄件人姓名、地址，均退回原寄國
 - ③因無法投遞退回之函件，寄件人更改收件人姓名或地址再寄者，應加裝封套，並另付資費
 - ④因無法投遞退回之明信片，於投交之日起算五日內退回，其退回地為原寄地者，免付資費

- 【2】36.某君 101 年 1 月 16 日至郵局租用專用信箱（該箱租金每年 300 元），則起租時租金至少應預付多少元？
- ① 75 元
 - ② 150 元
 - ③ 162.5 元
 - ④ 175 元

- 【3】37.申請改投或改寄新地址之有效期間，自申請之日起以多久期間為限？

- ① 15 日
- ② 1 個月
- ③ 2 個月
- ④ 3 個月

- 【3】38.書明專用箱袋號數之郵件，有關郵局處理規定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非掛號郵件，均投置箱袋內，由租用人自行開取
- ②掛號郵件，郵局僅將通知單或書有「掛號郵件待領」字樣之小牌投置箱袋內，由租用人憑申請時印鑑領取
- ③國內包裹如書有專用箱袋號數及收件人地址者，一律按址投遞
- ④掛號郵件於領取時，其收據上應蓋申請時之印鑑。遇報值信函，並應加蓋經手人印章

- 【2】39.某甲交寄一件國內包裹存局候領郵件，其相關規定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
- ①候領期間，以候領之日起算十五日為限
- ②候領期間，得以書面申請延長至一個月
- ③候領期間，得以書面申請延長至二個月
- ④候領期間，得以書面申請再延長至三個月

- 【3】40.有關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收件人需以書面申請，向相關郵局辦理
- ②需書明收件人或代收人之姓名、原地址及新地址
- ③申請人為公私機構時，申請書除蓋用機構印章外，並由申請人簽名或蓋章即可
- ④郵局接受申請辦理查證時，得請申請人出示身分證明文件

第二部分：【第 41-60 題，每題 2 分，共計 20 題，佔 40 分】

- 【4】41.有關特製郵簡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以整張紙摺疊粘貼
- ②封面印有郵資符誌
- ③內面可供通信之用
- ④須另加封套

- 【1】42.依郵政法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①郵政資產非依法律不得作為徵收標的
- ②郵政資產非依法律不得作為買賣標的
- ③郵政資產非依法律不得作為移轉過戶標的
- ④郵政資產非依法律不得作為捐贈標的

- 【2】43.有關中華郵政公司集郵業務使用之業務單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①免納一切稅捐
- ②不屬免稅範圍
- ③公司成立後三年內免稅
- ④公司成立後五年內免稅

- 【1】44.有關特製郵簡之圖案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①由行政院核定
- ②由交通部核定
- ③由立法院核定
-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

- 【4】45.依郵政法規定，下列何種運送業者無輔助載運郵件義務？

- ①臺灣鐵路管理局
- ②臺灣高速鐵路公司
- ③長途汽車客運業者
- ④市區短途客運業者

- 【4】46.下列何種郵件之一部遺失不得請求補償？

- ①包裹郵件
- ②快捷郵件
- ③報值郵件
- ④限時掛號郵件

- 【2】47.有關明信片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書於單一長方形紙片上，不加封套交寄者，為明信片
- ②私人印製明信片者，應比照中華郵政公司發行之明信片格式，於明信片刊印「中華民國郵政」字樣及郵資符誌或類似花紋
- ③中華郵政公司以外之任何人印製之明信片，其紙質、規格不合規定者，按信函交付郵資
- ④紙張經折疊壓製，外形類似明信片，除合於特製郵簡之規定者外，按信函交寄

- 【1】48.依郵件處理規則，因收件人或代收人地址變更，郵件須改向新地址投交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①新地址在原投遞區域內者，為改投
- ②新地址與原地址在同縣市內者，為改投
- ③新地址不在原投遞區域內，而須轉寄其他郵局投遞者，為改投
- ④新地址與原地址不在同縣市內，而須轉寄其他郵局投遞者，為改投

- 【3】49.保價之代收貨價郵件全部遺失、被竊或毀損應予補償者，寄件人不得請求項目為：

- ①郵資
- ②補償金
- ③保價費
- ④代收貨價費

- 【4】50.有關郵件處理規則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國內掛號函件之補償金額，每件為新臺幣五百七十五元
- ②掛號印刷物專袋，每袋依國際貨幣基金特別提款權一百五十計算單位，計算其補償金額
- ③國內掛號包裹以外箱尺寸計費者，長寬高三者合計不超過八十公分，其補償金額不逾新臺幣五百七十五元
- ④國內掛號包裹以外箱尺寸計費者，長寬高三者合計超過一百公分，其補償金額不逾新臺幣八百六十五元

- 【4】51.國內郵簡或國際航空郵簡夾寄任何附件時，有關其處理方式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國內郵簡夾寄任何附件時，應劃去「郵簡」字樣，改按信函寄遞
- ②國際航空郵簡夾寄任何附件，經退還寄件人補足航空信函資費者，得劃去「航空郵簡」字樣及其同義之國際郵務通用文字，改按航空信函寄遞
- ③國際航空郵簡夾寄任何附件，無法退還寄件人者，應劃去「航空郵簡」字樣及其同義之國際郵務通用文字，改由水陸郵路寄遞
- ④國際航空郵簡夾寄任何附件，無法退還寄件人者，免劃去「航空郵簡」字樣及其同義之國際郵務通用文字，改由水陸郵路寄遞

- 【2】52.有關郵件處理規則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專供盲人使用之錄音帶、錄音片，係發自或寄交立案之盲人學校者，視同盲人文件
- ②報值郵件之報值金額，超過內裝文件或物品之實際價值者，於有損失時，僅按實際價值補償
- ③國內郵件自交寄之日起算 6 個月後，郵局不負補償責任
- ④收件人接收郵件時，未當場聲明有瑕疵，並已出據領取郵件者，不得請求補償

- 【3】53.下列何種禁寄之文件或物品，除依規定送交相關主管機關處理外，退還寄件人？

- ①封口用之金屬扣鈕有鋒利之邊緣，致妨害郵件處理者
- ②政府禁止發售及製造之文件或物品
- ③寄達國禁止輸入或流通之文件或物品
- ④彩票及與彩票有關之廣告傳單

- 【1】54.依郵務營業規章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除偏遠地區及離島外，各地郵局為方便客戶收領郵件，設有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，備供租用
- ②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，應於申請書上填具姓名或機構名稱、地址，由申請人或負責人簽名或蓋章，並依中華郵政公司規定辦理
- ③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用人之登記事項有異動時，應立即向郵局辦理變更登記
- ④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應交存鎖鑰保證金，於停租並交回鑰匙時退還之

- 【1】55.國際航空函件未付或未付足資費，無法退還寄件人補收者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未付或未付足水陸路信函資費者，退還寄件人補足資費差額，無法退還時不予寄遞
- ②所付資費超過水陸路資費，並已達航空資費百分之五十者，得作欠資函件發由航空寄遞；不及航空資費百分之五十者，發由水陸路寄遞
- ③航空函件改發水陸路寄遞者，所有「航空」字樣或標誌均以粗線二道予以劃銷
- ④未付或未付足水陸路印刷品資費者，退還寄件人補足資費差額，無法退還時不予寄遞

- 【1】56.有關欠資郵件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寄往國外之欠資函件，退還寄件人補足資費差額。無法退還時，不予寄遞
- ②大批交寄之國際信函及明信片，資費不足，無法退還寄件人補付者，不予寄遞
- ③欠資郵件未經付清欠資差額及欠資手續費者，不得投遞
- ④國內欠資信函、明信片經退回原寄局，由寄件人付清欠資及欠資手續費者，得由寄件人於交付時申請將該函、片再向收件人投遞

- 【2】57.有關存局候領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各郵局設有存局候領處，寄件人得將郵件寄存該處，由收件人到郵局憑身分證明文件領取
- ②存局候領之國內快捷郵件，自候領之次日起算，以十五日為限
- ③存局候領郵件之收件人姓名，書寫簡略、不全者，不予收寄
- ④存局候領之國際郵件，自候領之次日起算十五日內，免付保管費

- 【4】58.有關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
- ①同一地址改投或改寄同一新地址者，其申請以一次為限
- ②改投之郵件免納資費
- ③性質複雜之郵件申請改投或改寄，郵局得拒絕之
- ④各類郵件未註明得改投或改寄時，當事人不得申請改投或改寄新地址

- 【2】59.有關郵件投遞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①寄交機關內之負責人、員工或由其轉交之報值信函投遞，其收據應蓋用各該機構負責人印章
- ②寄交機關內之負責人、員工或由其轉交之保價郵件投遞，其收據應蓋用各該機構或其經收郵件印章，並應由經手人簽名或蓋章
- ③寄交停泊港埠之船舶或其船員各類掛號郵件，向船上投遞者，應蓋用該機關或公司經收郵件印章
- ④寄交停泊港埠之本國或外國軍艦各類掛號郵件，如投交指定地址，其收據應蓋用該船舶經收郵件印章

- 【3】60.有關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
- ①每一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依租用人需要，由郵局給予鑰匙一柄或數柄
- ②租用人持有之鑰匙損壞或折斷時，應將損折之鑰匙送交郵局製發新鑰匙，不得自行配製
- ③需要鑰匙在一柄以上或鑰匙損折申請製發新鑰匙者，應依規定加付製鑰費用
- ④鑰匙遺失，不論一柄或數柄，應立即通知郵局，另換新鎖，未遺失之鑰匙退還郵局。換鎖費用，由租用人負擔